岳环评〔2023〕33号

**关于20kt/a锂电三元材料循环利用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湖南恒创睿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报批<20kt/a锂电三元材料循环利用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申请》、岳阳市生态环境事务中心《20kt/a锂电三元材料循环利用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评估报告》（岳环事评估〔2023〕31号）、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湘阴分局预审意见及有关附件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湖南恒创睿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租赁湘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洋沙湖片区湖南定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厂区现有一号厂房作为生产场地，建设20kt/a锂电三元材料循环利用生产线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20000万元，环保投资300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依托现有厂房新建生产线（包括火法区、湿法区）、储运工程、辅助工程（其中办公室依托湖南定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现有办公楼）、一台6t/h天然气锅炉、环保工程，公用工程及生活污水依托现有。项目以外购废旧锂电三元材料（废旧锂电池经拆解破碎后，去除了电池中的隔膜、电解液等有机材料后的电池正极粉，本项目不含拆解等前处理工序）为原料进行预处理工艺-筛分、火法工艺-还原炉及湿法工艺-水浸碳化、压滤、精密过滤后得到工业级碳酸锂5500t/a，副产镍钴锰氧化物粉末16450.57t/a、磷酸锂50t/a。根据湖南启源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20kt/a锂电三元材料循环利用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基本内容、结论和专家评审意见及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湘阴分局预审意见，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二、认真落实专家及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应着重注意以下问题：

1. 落实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使用污染物排放物符合国家标准的运输车辆和施工设备，加强设备、车辆的维护保养等措施减少燃油废气和车辆尾气。生活污水经进入园区污水管网排入湘阴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使用低噪声的施工工具，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等措施控制声环境影响。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及时清运，妥善处理。

2、废气污染防治工作。通过优先选用先进密闭的生产工艺，加强无组织废气的收集和有效处理；加强非正常工况污染控制；加强车间通风；加强车间管理和日常监管，定期对设备、管道、阀门等进行维护和管理，杜绝生产过程中的跑、冒、滴、漏，最大限度减少生产过程中的废气无组织排放。厂界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表征）颗粒物、SO2、NOx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表征）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 规定的排放限值；厂界镍及其化合物、钴及其化合物、锰及其化合物、氟化物参照执行《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表5企业边界排放限值。项目生产过程中投料筛分、还原工序产生的SO2、NOx、颗粒物、镍及其化合物、钴及其化合物、锰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氟化物废气经收集处理后通过30m高（DA001)排气筒排放；锅炉产生的SO2、NOx、颗粒物废气经收集处理后通过30m高（DA002)排气筒排放；营运期锂电三元材料循环利用生产线有组织排放的废气中镍及其化合物、钴及其化合物、锰及其化合物、氟化物执行《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中表3的排放限值；SO2、NOx、颗粒物执行《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表4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锅炉天然气燃烧废气SO2、NOx、颗粒物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3特别排放限值。

3、废水污染防治工作。严格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污污分流”的原则规范建设厂区雨水及污水收集设施。本项目初期雨水经收集沉淀后处理后回用于喷淋塔循环补充水，不外排；碱液喷淋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更换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污水依托园区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要求以及湘阴第二污水处理厂纳管标准两者较严值后同纯水设备产生废水、锅炉排水和循环冷却塔废水一起进入湘阴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进一步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最终排入湘江。

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相结合的原则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做好原料储存区、生产装置区、回收水池、废气处理系统、危险废物暂存、实验室、一般固废暂存、初期雨水池及厂房内生产线以外生产区域的防渗工作，避免由于防渗层破损造成污染物下渗污染地下水；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要求，跟踪监测地下水质情况，确保地下水环境安全。

4、噪声防治工作。采用工艺先进、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对主要的声源设备配备消声、隔音、减震设施、定期维护设备等措施，确保东、南、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要求；北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4a类标准要求；西侧110m处居民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5、固体废物管理工作。按“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原则，做好固体分类收集和综合利用，并建立固体废物产生、储存、处置管理台账，落实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喷淋废液、废矿物油、废试剂等危险固物严格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相关要求暂存，定期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筛分废料、废布袋、废包装袋、杂质渣外售综合利用，收尘粉尘回用于生产。反渗透过滤装置产生的废过滤膜由厂家更换回收；喷淋沉渣托专业检测机构进行属性鉴别，若鉴别结果判定为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若鉴定为一般固废收集后定期送一般固废填埋场填埋；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标准要。

6、加强营运期风险防范。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修订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储备风险救助物资并组织演练，杜绝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7、加强环境管理。建立健全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帐，设专门的环保机构及环保人员，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8、你公司核定的总量指标为：SO2≤0.8t/a、NOx≤4.7t/a、VOCS≤0.3t/a、COD≤0.96t/a、NH3-N≤0.096t/a。

三、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15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及批准的环评报告文本送至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湘阴分局、湖南启源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四、请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湘阴分局负责项目建设期和运营期的日常环境监管。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4月24日